网络安全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在使用公安部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接口过程中，严格遵守本承诺书的有关条款。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本单位网络安全规章制度。

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或本单位内部任何非相关人泄露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服务接口调用地址、调用方式、密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三、不得利用掌握的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相关信息和技术资料，对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漏洞扫描、探测，实施网络攻击，试图窃取数据资源。

四、保证向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上传信息的准确性，不发生伪造租赁合同、上传非本单位租赁合同等弄虚作假的行为。

五、加强本单位相关信息系统的安全管理，防范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接口的非法访问，防范相关信息系统或所在环境成为攻击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的跳板。

 承诺单位（盖章）：

 年 月 日